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設計學系博士班 113 學年度招生複試(口試)名單公告

113.4.19

113 學年度臺師大設計學系博士班招生複試(口試)於 113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五)舉行，請依據報到時間報到並依准考證號碼進行口試。

報到時間：113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五)下午，分梯次報到，詳口試名單。

報到地點：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 5 巷 6 號 1 樓

口試順序：以准考證號碼及報到梯次進行，務請準時。

口試地點：台北市大安區青田街 5 巷 6 號 6 樓(本校青田大樓 6 樓 6A 教室)

口試名單：

報到序號	報到時間(口試 前 20 分鐘報到)	預計口試時間	准考證號碼	姓名	身分證末 3 碼
1	13:40-13:45	14:00-14:12	83680001	李 O 勝	939
2	13:53-13:58	14:13-14:25	83680002	蘇 O	331
3	14:06-14:11	14:26-14:38	83680005	黃 O 誠	675
4	14:19-14:24	14:39-14:51	83680006	劉 O 莉	682
5	14:32-14:37	14:52-15:04	83680007	稅 O 艷	092
6	14:50-14:55	15:10-15:22	83680008	張 O 文	981
7	15:03-15:08	15:23-15:35	83680009	錢 O 昕	723
8	15:16-15:21	15:36-15:48	83680011	朱 O 瑋	788
9	15:29-15:34	15:49-16:01	83680012	鄭 O 瑛	534
10	15:42-15:47	16:02-16:14	83680014	江 O	010

備註：

1. 報到時請攜帶貼有照片的有效證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護照或駕照)以便查核，
另於報到地點繳交複試費用現金新台幣 2000 元整。
2. 報到完成後，請速至口試地點等候唱名進入試場應試。
3. 口試方式為專業答問，無需另行準備簡報資料，每人口試時間為 10 至 12 分鐘，
依准考證順序唱名後每次一名進入口試試場。入場後，前 5 分鐘考生進行自我
介紹及說明博士研究計畫，續由口試委員提問進行專業問答。
4. 口試結束請隨即離開試場，勿於試場外與未應試考生交談。
5. 本系聯絡電話 02-77493092 email: design@deps.ntnu.edu.tw

6. 考場位置詳下圖：

